

内蒙古纪委监委通报6起损害营商环境问题典型案例

新报讯(北方新报正

北方网记者 刘惠) 11月15日,内蒙古纪委监委通报6起损害营商环境问题典型案例。

1、内蒙古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原党委书记、局长杜延峰违规插手干预工程领域事项、违规从事营利性活动、收受他人财物等问题。2013年至2021年,杜延峰利用担任托克托县委书记以及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党委书记、局长的职务便利和影响力,在工程承揽、工程款结算等方面违规为他人谋取利益,并收受巨额财物;本人违规从事营利性活动并为亲友经营活动谋取不当利益;长期收受多名管理服务对象大额礼金。其行为严重侵害企业利益,严

重扰乱了其所管辖领域项目招投标和涉企经营事项正常秩序。2021年9月,杜延峰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其涉嫌犯罪问题已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2、包头市人民政府原巡视员李成仁违规为他人在工程项目承揽、经费拨付等方面提供帮助,收受他人财物问题。2006年至2012年,李成仁利用担任兴安盟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以及包头市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局长的职务便利,接受多名企业主请托,在灭火、爆破等特种工程承揽、审批备案、资金拨付等方面提供帮助,并收受巨额财物;违规收受数十名下属礼金和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旅游。

其行为严重侵害企业利益,严重损害了其所管辖领域的营商环境。2021年9月,李成仁受到开除党籍处分,调整(取消)其享受的待遇,其涉嫌犯罪问题已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3、赤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原副局长张同新收受、索要管理服务对象财物,违规向管理服务对象摊派费用、违规接受宴请等问题。2012年至2020年,张同新利用职务便利,接受辖区内数十家企事业单位请托,违规提供帮助,并收受索要相关企事业单位巨额财物;违规向辖区内企事业单位摊派招待费用;在对某公司常规检查时,违规接受宴请。其行为严重损害和破

坏了市场监管部门形象及地区营商环境。2021年9月,张同新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其涉嫌犯罪问题已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4、呼伦贝尔市免渡河林业局原党委书记、局长马洪武违规插手干预工程领域事项,为亲属及其他请托人谋取利益并收受财物问题。2002年至2020年,马洪武利用职务便利,默许和纵容其直系亲属向其任职的免渡河林业局低价采购木材并对外销售;为其直系亲属和请托企业主在参与、承揽免渡河林业局工程项目等方面提供帮助,直接获利或收受他人巨额财物。其行为严重扰乱当地林业领域正常经营和市场秩序。2021年8月,

马洪武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其涉嫌犯罪问题已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5、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原局长柔晓云执法违法,以案谋私,侵害申请(或被执行)企业(或个人)利益问题。2005年至2015年,柔晓云利用担任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正科级审判员、执行庭副庭长、执行局局长等职务便利,在涉企案件执行、法院拍卖业务等方面违规接受申请人请托,通过打招呼或直接承办相关案件等方式为他人谋利,并索取或收受他人大额财物。其行为严重侵害了申请(或被执行)企业(或个人)利益,严重破坏了司法公正和法治化营商环境建

设。2021年8月,柔晓云受到开除党籍处分,调整(取消)其享受的待遇,其涉嫌犯罪问题已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6、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解放管理所副所长杨喜平不依法履职问题。2020年8月至10月,杨喜平作为临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解放管理所副所长,在处置辖区内某烧烤店无证经营问题时,既未依法立案,也未对当事人下达书面《行政听证告知书》《行政处罚决定书》,直接要求当事人缴纳5000元罚款,且未向当事人开具罚款票据,损害了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执法形象及相对人利益。2021年9月,杨喜平受到行政警告处分。

张峰:做一颗永不生锈的螺丝钉!

新报讯(北方新报正

北方网记者 郑慧英) 张峰是一名转业军人。1990年12月参军入伍,1993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2002年转业到通辽市司法行政戒毒系统工作。从军营到地方,在32年的工作中,张峰用实际行动和踏实肯干得到领导和同志们的肯定,也收获了组织给予的荣誉。

2020年初,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改变了通辽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原有的工作秩序,全所转入封闭管理执勤模式。当时,作为戒毒医疗中心负责人的张峰正在陕北老家休假探亲,照顾卧病在床的老母亲。疫情就是命令,他没有多想,告别母亲和家人,大年初四从陕北老家返回通辽,自行在家隔离14天后,投入到紧张的抗疫工作中。

高墙之内,特别是人

员聚集的特殊场所,上级要求,必须将疫情阻隔在高墙之外。作为这个特殊场所疫情防控的直接责任人,张峰感到肩上担子的沉重。他没有耽误参加一线循环封闭执勤,以及戒毒人员的医疗保障,还把场所日常疫情防控工作做得井然有序,确保了全所民警和戒毒人员无一感染。

2020年11月19日,疫情已得到很好控制,可是这一天通辽地区突降暴雪,受风力影响,积雪最深处达两米多,全市交通瘫痪。当天有一名戒毒人员到期解除强戒,按规定必须带其到社会医院做核酸

检测。张峰徒步冒雪向单位赶去,一路上,不知道摔倒了多少次,两个多小时后,他赶到单位后顾不得精疲力竭的身体,赶紧与同事接上那名解戒人员,再次徒步往市里医院走。下午,赶到医院做完核酸检测,等到结果出来后又带着解戒人员走了六七公里路,移交给辖区派出所,完成疫情防控期间无缝对接的工作要求。

张峰是戒毒人民警察中平凡普通的一员,他说,他愿意用忠诚和默默奉献,永远坚守戒毒民警这一平凡、光荣、神圣的岗位,做一颗永不生锈的螺丝钉!

弘扬英模精神
打造司法行政铁军



张峰

迎接逆行者

11月13日,锡林郭勒盟正镶白旗公安局驰援二连浩特市疫情防控的民辅警圆满完成任务凯旋,正镶白旗公安局以最高礼遇迎接。据了解,在二连浩特市疫情防控工作期间,正镶白旗公安局民辅警们与当地公安机关联合作战,协同相关部门联防联控,检查过往人员信息、小区执勤、维护核酸检测点现场治安秩序等,高质量地完成了任务。

文·摄影/武可默

“我有门路办理公租房” 刘某骗取10多人近20万

新报讯(北方新报正

北方网记者 刘惠) 11月14日,记者从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公安分局了解到,该局成功破获一起诈骗案,将嫌疑人刘某抓获归案。刘某谎称自己的姐姐在呼和浩特市房管局上班,可以办理公租房,先后骗取10余名受害人近20万元人民币。

据介绍,10月8日,玉泉区公安分局刑侦大队接到多名群众报案:他们的一个熟人刘某说自己姐姐在房管局上班,可以办理公租房,得知这个消息,他们均向刘某转账不等金额,委托刘某办理公租房,但是转账后,却迟迟未能等来公租房办理成功的消息,甚至联系不上刘

某,他们怀疑上当受骗。

接到报案后,警方展开调查。经走访摸排、综合研判后,警方成功锁定嫌疑人刘某的行踪。11月11日15时,蹲守数日的侦查员将嫌疑人刘某抓获归案。

经审讯,刘某对其实施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